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viChina Industry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2)條而發表。

以下為中航航空電子設備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閔靈喜

香港，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林左鳴先生、譚瑞松先生、吳獻東先生，及非執行董事顧惠忠先生、徐占斌先生、耿汝光先生、張新國先生、高建設先生、李方勇先生、陳元先先生、王勇先生、莫利斯·撒瓦 (Maurice Savart) 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郭重慶先生、李現宗先生、劉仲文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

中航航空電子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提示性公告

特別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對公告的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負連帶責任。

公司今日接到控股股東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和實際控制人中國航空工業集團公司的通知，目前正在籌畫對公司的重大資產重組事項。

鑒於上述事項目前尚存在較大不確定性，公司將積極與控股股東和實際控制人保持聯繫，並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的有關規定，持續履行信息披露義務，及時發佈相關事項進展公告，說明重大資產重組事項進展情況和不確定因素。

特此公告。

中航航空電子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會

2010 年 5 月 18 日